**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一体式脱壳清选机**

**采购项目（二次）成交结果公告**

**一、 采购人名称：**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 采购项目名称：**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一体式脱壳清选机采购项目

**三、 采购项目编号：**YBZB-(2020)-009

**四、 采购组织类型：**部门集中采购-委托中介机构

**五、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 2020-05-07

**六、 定标/成交日期：** 2020-05-14

**七、 中标/成交结果：**

**合计（元）:** 4125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备注 | 总价(元) | 中标供应商名称 | 中标供应商地址 | 中标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1 | 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一体式脱壳清选机采购项目 | 一体式脱壳清选机 | 11 | 台 | 37500 |  | 412500 | 新疆龙江龙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华北路20巷1号（万向加油站对面） | 91650109686494753L |

**服务要求或标的基本概况：**招标文件全部内容。

**八、评审小组成员名单：**王海峰、杨福芹、牙森江

**九、 其它事项：**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该中标/成交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第2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受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 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张俊

**联系电话：**15699089851

**地址：**喀什市帕依那普路50号综合楼5楼

**2、采购人名称：**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 系 人：**吐尔逊江·吐尔迪

**联系电话：**13899138321